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即時發布

競爭事務委員會與廉政公署簽署諒解備忘錄加強合作 30 名人員完成首次聯合執法課程

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今日與廉政公署（廉署）簽署諒解備忘錄（備忘錄），加強雙方的合作及交流，並就個案轉介、聯合調查及聯合研究等事宜，訂立合作框架，以更有效打擊涉及反競爭及貪污的違法行爲。

根據備忘錄條款，競委會及廉署同意，在發現可能屬於對方職能範圍的事宜時，可主動作出轉介；如個案同時涉及雙方的職能範圍，則可協商展開聯合調查，讓彼此能更有效運用各自的資源，提升調查成效。雙方亦會積極考慮彼此提出的協助調查請求。

備忘錄同時建立平台，讓雙方協調培訓計劃，包括舉辦聯合培訓活動，提升雙方人員的能力。就此，競委會與廉署在過去兩日（12 月 17 日及 18 日），首次舉辦「打擊貪污及反競爭行爲聯合執法課程」。雙方共 30 名人員參與並完成課程，內容理論與實戰並重，包括教授有關採取聯合行動的理論，及模擬行動訓練，例如行動策劃、進行搜查及會見涉案人等。

競委會主席陳家殷先生表示：「涉及反競爭行爲的個案，除了違反《競爭條例》外，有時亦會涉及觸犯其他法例，因此競委會一直積極加強與本港其他執法機構合作。競委會及廉署今日簽署備忘錄，可以進一步鞏固彼此的夥伴關係，發揮協同效應，共同維護香港公平競爭與廉潔的環境。」

廉政專員胡英明先生表示：「廉署與競委會在香港社會的角色非常重要，透過打擊貪污及促進公平競爭，持續提升香港的國際形象，使香港能夠保持全球最自由經濟體的地位。」

競委會行政總裁畢仲明先生與廉署副廉政專員兼執行處首長丘樹春先生今日簽署備忘錄，並由競委會主席陳家殷先生及廉政專員胡英明先生見證。

競委會及廉署一直緊密合作，其中於今年 4 月¹及 8 月²，雙方就涉及樓宇維修工程的懷疑圍標及貪污行爲，兩度採取聯合行動，搜查了共約 60 個處所，成功打擊一個新冒起的圍標貪污集團。其中，競委會的行動共涉及 38 個住宅屋苑/大廈及工業大廈的維修工程，涉案工程合約總值逾 10 億港元。

(附有圖片)

¹ 詳見競委會於 2024 年 4 月 18 日發布的[新聞稿](#)。

² 詳見競委會於 2024 年 8 月 26 日發布的[新聞稿](#)。

圖片說明：



(右起) 競爭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家殷先生、競爭事務委員會行政總裁畢仲明先生、
廉政公署副廉政專員兼執行處首長丘樹春先生及廉政專員胡英明先生出席備忘錄簽署儀式



競委會及廉署的代表合照



競委會與廉署首次舉辦「打擊貪污及反競爭行為聯合執法課程」